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學術委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99 年 03 月 16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二、開會地點：第二會議室

三、主席：周院長德禎

紀錄：林婷婷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五、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術委員會(98.12.3)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本院中國語文學系簡光明老師、陳劍鎧老師、碩班三年級研究生管力吾、音樂學系曾善美老師申請學術論文研究成果發表補助案。	同意補助中國語文學系簡光明老師、陳劍鎧老師、音樂學系曾善美老師等 3 位教師每人 5000 元；根據本校學術研究發展補助要點第二點規定，不予補助中國語文學系碩班三年級管力吾同學。	各申請教師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二：本院客家文化研究所、社會發展學系、音樂學系、英語學系、中國語文學系申請辦理學術活動補助案。	照案通過	各申請系所	依決議執行

六、主席報告：

1. 3 月 22 日為本院人文藝術週開幕，請系所主管及教師們熱烈參加；

下午 3：00 在圖書館舉行屏東地區四校聯展，3：40 分在大禮堂為開幕典禮。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本院各系所教師升等主論文(含展演)計畫書審查案，請討論。

說明：檢附外審委員評分總表及審查意見表(如附件一)。

辦法：本案經院學術委員會議通過後送校學術委員會議複審。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各申請教師

案由：本院文化產業經營學系林思玲老師申請本校教師出席國外學術研討會補助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補助要點第四點辦理

二、本次論文發表計劃補助案，詳如申請表(如附件二)

辦法：本案經院學術委員會議通過後送校學術委員會議複審。

決議：依據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補助要點第四點第二項規定，補助林思玲老師 8000 元整。

提案三

提案單位：文化產業經營學系

案由：建議增列國科會人文處「台灣人文學引文索引核心期刊」(簡稱 THCI Core) 為學術獎勵期刊名單、並列入教師評鑑指標之一，請 討論。

說明：2008 年 THCI Core 收錄期刊名單(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